



jessie lee

2010/05/01 AM 11:17

To panel_m@legco.gov.hk

cc

bcc

Subject Minimum Wages

一九九七年後，香港政府是帶頭將人工拉低之首，例如政府部門及公營機構的外判工，清潔工只有五千二百大元，而且每個合約越投越低；政府或醫管局員工對新入職的各職系巧立名目，削人工及福利，簡直是同工不同酬及分化。政府部門及公營機構經常令人有肥上瘦下之感，政府應保障低層的外判工及低層工人的權共益。

香港的主要成本貴，不在於工人人工高或低，在於業主及地產商，不斷加租，政府出賣公屋商戶權予領匯是徹底錯誤，但領匯及地產商口大，商家只有欺壓低下層勞工，政府請勿再將政策傾斜予商家及地產商，本人贊成最低工資應訂在三十三元，以維持基本人的尊嚴、基本生活及養家。

Jessie Lee